



110年9月政風小品集廉政宣導篇



「因為廉政，少了民怨、贏得公益」系列

發掘民怨，落實公平正義，發揮預警效能

蔡秋萍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政風室

壹、案情摘要

南化水庫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因實行嚴格管制措施，達成水源涵養與保育的目標，卻造成保護區內民眾權益之損失，基於「受益者付費、受限者得償」精神，由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回饋金，臺南市南化區公所執行辦理保護區內居民生育補助、生活補助津貼、老人津貼、喪葬補助、傷殘補助、學生學童助學金等回饋措施。自100年至106年，南化水庫保護區內戶籍登記人數由954人增至1,428人，人口成長6成之多，然保護區地處偏遠，工作機會甚少，且居住人口多為年長者，設籍人數卻逐年增加，加上南化區公所政風室主任與社會及行政課課長至水源保護區訪視民眾時，聽聞民眾抱怨保護區遷入人口數過多，稀釋每人可領取生活補助金額度，因而主動積極介入瞭解。

貳、政風單位預警防弊，參與專案小組實地查證居住事實

為避免幽靈戶不當領取回饋金損及居民權益，經業管單位簽准成立「居住事實認定小組」辦理家戶訪視以判定居住事實，由各課主管、政風室、3位回饋金承辦人及所轄2位里幹事共計9位組成。全案歷經5個月居住事實家戶訪查，每戶辦理3次訪查，屢訪未遇或查無此人者，列入訪查紀錄及張貼通知，拍照存證後請戶警政協助查證；本案訪視次數達69人次，全部訪查居民996人，並依據內政部98年10月8日台內戶字第0980169493號函規定，落實針對遷入登記之同一地址有3戶以上設籍、1戶寄居5人以上等異常遷徙登記者進行家戶訪查，違規者再依戶籍法規定移由戶政事務所辦理後續遷離戶口作為。

參、預警防弊之效益 - 節省公帑，完善補助流程

一、有效節省公帑

歷經5個月居住事實認定訪查，確認107年度無法領取「南化水庫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共計44人，其中含生活補助、老人津貼、助學金等無法請領金額總計1,044,000元，顯示本次辦理家戶訪查作為，有

效節省公帑1,044,000元。

二、修正「個人直接回饋補助執行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辦理複查作業，完善作業流程

為使補助金請領資格認定更加完備，臺南市南化區公所政風室建議修正「個人直接回饋補助執行計畫」，將居住事實家戶訪查明列於執行計畫中，俾利後續執行居住事實訪查有所依據。另成立專案小組辦理複查作業，由主任秘書擔任主席、各課主管及政風室、法制人員等5人擔任小組成員，回饋金承辦人為秘書單位，另由南化區玉山里及關山里里幹事為列席人員提供相關意見；由小組成員複查民眾對回饋金請領疑異，避免由承辦人逕行決定，同時減輕承辦人直接面對民眾壓力。

肆、結語

本案因政風單位啟動預警作為得宜，督請修正回饋補助執行計畫、成立專案小組辦理回饋金複查作業，有效節省公帑104萬4千元，充分發揮預警導正功能。

攝影風情



機不可失

蔡錦洲



110 年 9 月政風小品集機密維護篇

桃園市府新工處傳洩密 民眾檢舉信、個資遭承辦人貼 LINE 群組曝光

2021-08-19 聯合報 / 記者曾健祐

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傳出洩密案，李姓臨時員工負責處理民眾檢舉信件時，明知規定不得透露檢舉來源、民眾個資等，她竟將信件內容貼到 20 人的工作群組，導致檢舉人個資、檢舉內容曝光，經內部人通報遭廉政署查獲，檢方認為她涉嫌洩密，但考量無前科、犯後坦承，予以緩起訴處分。

廉檢調查，李女（27 歲）在新工處土木科擔任臨時人員，負責執行各項重大工程建設業務計畫，及測量、其他臨時交辦業務，同時也處理桃園市府市政信箱分派至新工處的檢舉案件，屬於法定職務權限的公務員。

但李女明桃市府依規定，陳情案件皆不得透露陳情來源、案件編號等相關資料，保密要點中也明定，民眾以電子郵件或線上陳情系統陳情檢舉等，由該機關首長或指定的密件人員分文。

未料李女去年 9 月 7 日下午 4 點多，竟然將他承辦的檢舉信，包含檢舉人個資、相關內容等，以文字複製貼上方式傳送到多達 20 人的同事 LINE 群組中，以

告知土木科同事此事，因而洩漏給非承辦人知道檢舉人姓名、手機號碼等個資。

檢方訊時，李女坦承不諱，也有該 LINE 群組對話截圖佐證，檢方認為她涉犯公務員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嫌明確，但考量李無前科，犯後坦承、深表悔悟，所生危害非鉅等，偵結予以緩起訴，命她應向公庫支付 3 萬元。



桃園市政府。記者曾健祐／攝影



桃園市府新工處表示，本案是檢舉人使用 1999 系統，檢舉新工處廠商偷工減料，經查證該檢舉非實情，尚無發現偷工減料情事，**李姓承辦負責 1999 分派業務，為利分文時效，將內容截圖至科內群組，確認是否為該科業務，因一時不察，將檢舉人資訊一併揭露。**

新工處說，事發後請政風室辦理法令宣導課程，並於各會議場合加強保密及個資維護宣導，且針對新進員工報到時提供保密及廉政倫理規範宣導資料，以避免發生類似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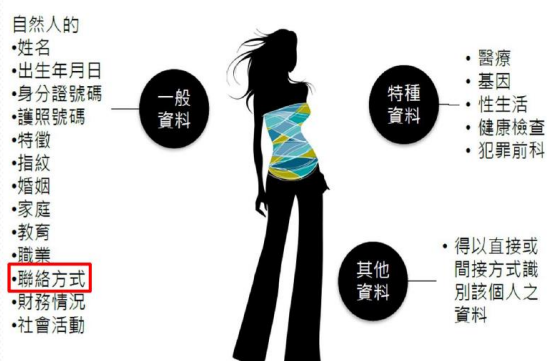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聯合新聞網

新北市政府也有類似的規定：

依據新北市政府文書流程管理及檢核作業要點第 7 點第 6 款規定：「陳情案件內容有保密必要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以保密方式處理，並防止個人資料及陳情內容被竊取或洩露。」

九、陳情案件個資保密(一)

一、個資的範圍



九、陳情案件個資保密(四)

六、冒名檢舉案件：請機關先致電陳情人**確認電話及身分是否遭冒用**，並做成公務電話紀錄單，若為冒用則簽請長官同意併案處理、簽存不予回覆。

七、提醒機關**勿將**民眾個資直接轉由承包廠商處理。

八、回覆時請留意**勿揭露**民眾個資。

九、陳情案件個資保密(二)

二、民眾陳情的案件內容有保密必要應依個人

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以保密方式處理，

並防止個人資料及陳情內容被竊取或洩露。

三、洩露個資除依**公訴罪**起訴開罰外，另依個

資法可求償最高上限**2億元**。

九、陳情案件個資保密(三)

四、如係檢舉案件，請避免**正、副本**分列被檢舉人及檢舉人姓名；如案件需回覆，應**分別**函覆。

五、對於民眾「來電」查詢陳情案件進度內容時，請先核對**來電者之姓名及反映內容**，避免因疏忽而讓洩露陳情人個資。

資料來源：

本府案管系統「1091125&27-新北市政府辦理人民陳情案件注意事項.pdf」



110 年 9 月政風小品集 **安全維護篇**

運動戴口罩不舒服！國健署：注意 5 重點兼顧防疫與安全

2021/07/27 新頭殼 newtalk 李珮慈綜合報導

配戴口罩是防疫的重要環節之一，不過在運動過程中還要戴口罩實在不舒服。針對此狀況，國健署今（27）日提供在戶外配戴口罩運動的 5 個重點，讓民眾同時兼顧防疫與運動安全。



- 1. 選擇透氣口罩：**夏天在高溫潮濕的環境下運動，臉部水蒸氣與汗水會使口罩防護的時間縮短、口罩與臉部密合度變差。建議選擇透氣材料製成的口罩，出門前多帶一個口罩備用，若口罩濕掉需要適時的更換。
- 2. 調整運動強度：**以低強度活動開始，或比平常更低的強度進行運動，再視個人體能狀況逐漸增加活動的類型、強度及次數，避免超出個人的負荷。
- 3. 注意個人症狀：**若出現暈眩、頭暈和呼吸急促症狀，建議應停止運動。若症狀持續未消失，應休息並取下口罩。
- 4. 評估身體狀況：**若有肺部相關疾病，應事先諮詢專業醫師的運動建議。
- 5. 避免熱傷害：**選擇透氣排汗衣物並避開上午 10 點到下午 4 點間太陽直曬時間，每小時補充 2 至 4 杯水（1 杯 240c.c.）。

國健署也呼籲，從事各項運動或身體活動時必須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社交距離指引，盡量保持 1.5 公尺社交距離，並依疫情指揮中心規範，適時配戴口罩從事運動健身，以達到運動促進健康之目標。

資料來源：新頭殼 Newtalk 新聞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110 年 9 月政風小品集安全維護篇



110 年 9 月政風小品集消費若保護篇

網購爭議上半年逾千件 新北消保官提醒取貨前應先看關鍵字

2021/07/28 中時 陳慰慈

疫情期間網購夯，許多民眾選擇去超商取貨付款，打開包裹發現被騙，立即回超商退貨卻被拒絕，1 到 7 月全國相關的消費申訴就超過 1 千件，**新北市消費者保護官提醒**，在超商取貨應先檢視包裝上的寄件人資訊，如出現「非賣家」等**關鍵詞**，極可能是境外寄來的詐騙包裹，可請店員不要刷條碼也不要付款。

消保官曾調查跨境物流公司，業者表示從大陸寄來的物品通常是採取集運方式，包裹上的標籤都把該公司寫為寄件人，事實上該公司連包裹內的物品是什麼都不知道，更不知道賣家的姓名與地址，絕不是境外詐騙集團的代理人或共犯，公司為自保也只好在寄件人資訊旁邊加註「非賣家」。

消保官提醒消費者，在超商取貨付款前應該先檢視包裝寄件人一欄有無出現「非賣家」的**關鍵詞**，或由跨境物流公司所寄出，例如臉書看到「屏東產地直送的愛文芒果乾」廣告，寄件人卻是某跨境物流公司且註明「非賣家」的話，表示該包裹是來自境外，顯然不合理，極可能是詐騙包裹，在超商店員刷條碼之前還來得及拒絕購買，以免增加自己與店員的困擾。



消保官指出，網路購物原則上屬於通訊交易，買家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規定，雖得於收到貨品後 7 日內，以退回商品或書面通知方式解除契約，但實際上臉書或 LINE 連結的一頁式詐騙網頁都沒有賣家的正確資訊，導致消費者找不到賣家來主張權利。

資料來源：中時新聞網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



110 年 9 月政風小品集反詐騙篇

假冒苗栗紅棗詐騙！一頁式廣告上網 民眾欲退貨「已讀不回」

2021/08/03 記者黃孟珍／苗栗報導



苗栗縣警察局近日發現，1 間名為「台南有機農場」刊登一頁式廣告並盜用苗栗縣優質紅棗農採訪影片及照片，誘騙不知情民眾下單，嚴重傷害棗農形象及消費者權益。苗栗警方主動加強查緝並加強宣導避免民眾受騙上當，以維護苗栗棗農優良名聲。

警方表示，這個集團假冒公館紅棗，用一頁式廣告盜用苗栗縣優良棗農肖像，並打著苗栗公館有機紅棗製作之不實廣告吸引消費者購買，一旦消費者發現商品不符或明顯瑕疵欲退貨，業者卻已讀不回或消極拖延。

苗栗縣刑事警察大隊發現後，主動加強網路巡邏，透過網路搜尋「一頁式廣告詐騙」訊息，主動清查詐騙訊息來源，並向廣告投放商(如 GOOGLE、YAHOO、FACEBOOK)檢舉下架詐騙廣告，減少民眾接觸詐騙訊息。

苗栗縣警局也呼籲，若已訂購發現貨到付款的商品和網購商品不符時，應儘速向負責運送宅配的業者反映，同時可撥打配送單上寄件人電話辦理退貨；若配送單無寄件人，可先詢問送貨的宅配業者，告知要辦理退貨，並請宅配業者提供先前寄件人的電話和電郵，再辦理退款。

警方初步調查，詐騙集團是以竄改來自於境外的國際電話號碼手法，將原先發話號碼更改為市警局總機電話號碼後，撥打至民眾之行動電話，警方將進行追蹤查辦。

資料來源：ETtoday 新聞雲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

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政風室 關心您!!